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以下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购买产品如下：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年化收益率	期限
华泰证券	聚金 44 号收益凭证	15,000 万	6.00%	182 天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10,000 万	5.80%	91 天
海通证券	一海通财·理财宝	5,000 万	5.60%	35 天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分别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订协议，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购买了上述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A、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金 44 号收益凭证产品

- 1、产品简称：华泰聚金 44 号
- 2、发行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币种：人民币
- 4、产品期限：182 天
- 5、产品代码：S49444
-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7、投资收益率：本收益凭证是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并保障投资者 6%的年化固定收益率。
-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5 年 3 月 26 日
-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5 年 9 月 24 日
- 10、付息安排：存续期到期一次性支付
-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000 万元
-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与转让：除协议另有约定外，华泰证券、投资者均无权提前终止和转让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泰证券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6.33%。

B、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 91 天期第 10 号

1、产品简称：理财宝 91 天期 V10 号

2、发行人：海通证券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91 天

5、产品代码：S50260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7、投资收益率：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个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70%。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为 2.10%，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为 5.80%。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5 年 3 月 26 日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5 年 6 月 24 日

10、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发行人在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日期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0 万元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权：投资期内投资者不可提前终止或赎回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89%。

C、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 35 天期第 13 号

1、产品简称：理财宝 35 天期 V13 号

2、发行人：海通证券

3、币种：人民币

4、产品期限：35 天

5、产品代码：S50259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7、约定年化收益率：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个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50%。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起息日前一交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为 2.10%，本产品的约定年化收益率为 5.60%。

8、产品存续期起始日：2015 年 3 月 26 日

9、产品存续期到期日：2015 年 4 月 29 日

10、本金及收益支付：产品发行人在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日期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11、购买理财产品金额：5000 万元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3、提前终止权：投资期内投资者不可提前终止或赎回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44%。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通过进行适度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前期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前期未有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相关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备查文件

- 1、理财产品相关资料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监事会意见
-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7 日